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5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697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

立信 2020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

2021 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9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 (二) 项目成员信息

####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陈璐瑛	14 年	2006 年	2006 年	2020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文燕	12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20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谢骞	27 年	1998 年	2011 年	2020 年

#### 2、上述人员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1) 项目合伙人：陈璐瑛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 年-2020 年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 年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18-2020 年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0 年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 (2) 本期签字会计师：宋文燕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2020 年	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0 年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谢骞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 年	上海健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2020 年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0 年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9-2020 年	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 3、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相关人员无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其他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记录。

####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260 万元，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 90 万元，两项合计为人民币 350 万元。2022 年度公司审计费用将以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根据公司年报审计合并报表范围、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以及投入的工作量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审计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立信的基本情况材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核，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并购买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具备较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根据对立信的相关了解，认为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独立董事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立信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熟悉公司业务。基于公司与其多年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考虑公司财务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